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承辦人：曾憲美

電話：0437061628

電子信箱：e-22d1@mail.kl2ea.gov.tw



受文者：國立東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7月14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641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A09030000E\_1140064182\_senddoc2\_1\_Attach1.pdf)

主旨：因應新學期將至，請貴校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以下簡稱全教網)更新維護校內教師資料及業務帳號，  
請查照。



說明：

一、依教育部114年6月27日臺教師(三)字第1140067706號函  
辦理。

二、為提供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在職進修資訊平臺  
及研習紀錄電子化等服務，教育部委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維運全教網；因應新學期將至，請貴校配合辦理下列事  
項：

(一)請貴校之業務帳號承辦人至全教網

(<https://inservice.edu.tw>)進行校內教師資料及業  
務帳號之更新與維護。

(二)校內教師資料更新：

1、中小學及特殊教育學校之教師，如有基本資料或服務  
單位異動，請依下列方式辦理：



(1)更新教師任教科目或職稱等基本資料之操作，請詳見附件說明。

(2)使用「教師資料登錄」功能，可更新新進教師之服務單位。

(3)透過「本單位教師帳號管理」之「離職/轉校/退休」功能，可將教師轉出學校。

2、另自114年8月1日起，全教網將於「教師資料登錄」與「教師個人帳號」等項目，新增外籍教師統一證號之辨識與驗證機制，屆時貴校可依前述方式於全教網自行建置外籍教師資料，並協助其帳號申請及異動管理。

3、教師若以「教育體系單一簽入服務」帳號漫遊登入全教網，系統將依當下資料，自動更新其服務學校資訊，爰為確保資料正確，請同步更新縣市內教務系統中之教師資料。

### (三)校內業務帳號維護：

1、各校應至少設有1位「總負責人」業務帳號，負責管理全校之業務與教師帳號；該帳號之啟用、權限異動或刪除，請向所屬區管中心申請。

2、業務帳號屬個人資料，不得交接或沿用，新任承辦人應重新申請業務帳號，由校內「總負責人」協助啟用；已不具相關業務權責之原（舊）業務帳號承辦人，請確認其所有課程處理狀態皆為「名單確認通過」後，方可由校內「總負責人」協助刪除。

3、各教育階段業務帳號類別與管理權責，請詳見附件說

明。

三、如有相關疑義，請逕洽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全教網團隊，電話：(07) 725-8600，信箱：in-service@mail.nknu.edu.tw。

四、檢附相關說明1份。

正本：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訂  
線

## 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 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師基本資料更新說明

★全校教師自行更新後，由各校業務帳號統一檢視。

1. 先請全校教師以「教師個人帳號」登入[教師進修網](#)，至 [ 修改個人基本資料 ] 檢視個人資料(含職稱)是否正確，並更新任教科目[以目前(本學期)實際任教科目為主，若不只任教一科，可加入多個任教科目]。
2. 再請學校業務帳號管理者(各校一名人員作業即可)以「個人業務帳號」登入[教師進修網](#)，至 [ 本單位教師帳號管理 ]，依下圖點選『資料下載』後全面檢視校內教師資料之正確性，若需修改個別教師資料，可依下圖①-④操作順序，個別檢視並修改。

使用者：[ ]

本單位業務帳號管理

**本單位教師帳號管理**

教師資料登錄

機關資料

資源分享區

個人資料

統計圖表

其他

服務信箱

登出系統

Since : 2005-10-01  
TEL : (07) 7258600

電話諮詢服務時間：  
每週一至五  
早上9:00~12:00  
下午14:00~17:00

無障礙 Accessibility

本單位教師帳號管理

學校總人數：5人  
已申請人數：0人(含帳號漫遊)  
(教師共 0人;行政職員共 0人)  
待申請人數：5人

教師姓名查詢： [ ] 查詢

進階篩選：  
 依教育部統合視導篩選  
 依任教科目篩選：

**資料下載**

資料下載

目前在第 1 頁 / 共 1 頁 分頁筆數 10

使用者帳號	姓名	帳號狀況	Mail	檢視資料
[待申請]	謝O威	待申請	電子郵件	<b>檢視資料</b>
[待申請]	洪O寶	待申請	電子郵件	檢視資料
[待申請]	陳O斌	待申請	電子郵件	檢視資料
[待申請]	周O喜	待申請	電子郵件	檢視資料
[待申請]	湯O亞	待申請	電子郵件	檢視資料

1

帳號狀況說明：  
啟用中：指帳號申請成功，已可正常使用。  
停用中：指帳號已被停用，無法使用帳號。  
待申請：指該教師尚未申請教師個人帳號。

編輯帳號個人資料

啟用教師帳號

編輯帳號個人資料

更新教師資料 取消

檢視資料

姓名：謝O威  
性別：男  
職稱：合格專任教師  
電子郵件：電子郵件  
服務學校：彰化縣國民小學  
在校任教階段：國小  
單位註記：

## 「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各級學校/單位業務帳號類別說明

「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以下簡稱教師進修網)將分層管理的概念運用於業務帳號管理制度上，下放權限至各個單位的業務帳號管理者。各個單位所申請業務帳號數量並無限制，只要有業務需求皆可申請。

### 一、業務帳號分為總負責人、連絡人及作業人員三種身分

每個學校應至少申請一位〔總負責人〕類型的業務帳號，負責管理校內的業務帳號。〔總負責人〕擁有啟用校內業務帳號之權限，或遇業務帳號使用者有離校、退休、轉校或更改業務內容等情況，可直接刪除該業務帳號或修改帳號權限。〔總負責人〕底下依照業務需求可申請數個不等的〔連絡人〕或〔作業人員〕。〔連絡人〕與〔總負責人〕的差別在於無管理單位內業務帳號權限之功能；〔作業人員〕的功能僅限於線上開設課程、核發研習時數及查詢統計圖表。

### 二、業務帳號屬於個人資料，不可交接、沿用

因在教師進修網每一組身分證字號僅能申請一組業務帳號，故若原申請者離職，需先申請帳號刪除，至新服務單位方可重新申請業務帳號。值得注意的是，若被刪除的帳號未被申請，即可使用原帳號重新申請。

在業務帳號的申請上，較常發現前一位承辦人員將自己申請的業務帳號交接給下一位職務承辦人，造成自己在新單位無法重新申請業務帳號的情形。因為教師進修網是以身分證字號比對各項資料，若輕易將申請的業務帳號轉讓他人使用，不僅未來無法重新申請業務帳號，倘若因帳號使用所衍生的相關法律責任，亦將追究至原業務帳號申請者。

### 三、業務帳號權限說明

(一) 若申請業務帳號類別為「總負責人」，使用「業務帳號查詢」查詢時，**會顯現您的基本聯絡資料(單位、姓名、聯絡電話及 Email)**，預設權限為全部功能(如下所示)：

1. 研習課程登錄作業
2. 研習課程管理 / 資料上傳

3.本單位業務帳號管理(管理校內業務帳號用)

4.本單位教師帳號管理(管理校內教師帳號用)

5.統計圖表

**\*功能角色：**負責校內業務帳號申請人開啟帳號、管理校內業務帳號、管理校內教師帳號、開設研習課程及核發研習時數、查詢校內統計圖表。

(二) 若啟用業務帳號類別為「**連絡人**」，使用「業務帳號查詢」時，會顯現您的基本聯絡資料(單位、姓名、聯絡電話及 Email)，預設權限如下所示：

1.研習課程登錄作業

2.研習課程管理 / 資料上傳

3.本單位教師帳號管理(管理校內教師帳號用)

4.統計圖表

**\*功能角色：**管理校內教師帳號、開設研習課程及核發研習時數、查詢校內統計圖表。

(三) 若啟用業務帳號類別為「**作業人員**」，只有基本登錄研習課程功能，預設權限如下所示：

1.研習課程登錄作業

2.研習課程管理 / 資料上傳

3.統計圖表

**\*功能角色：**開設研習課程及核發研習時數、查詢校內統計圖表。

※小叮嚀

1.**高中以下學校**請依實際負責業務需求勾選欲啟用之帳號類別；

**大專校院、法人及社會教育機構**依業務需求僅提供「作業人員」權限。

2.業務帳號為分層管理。

a.**高中以下學校**「總負責人」之啟用、權限異動或刪除，請向所屬區管中心(教育局/處)申請；校內「連絡人」及「作業人員」則由該校「總負責人」直接管理啟用、權限異動、刪除之作業。

b.**大專校院、法人及社教機構**之「作業人員」帳號，請向教師進修網申請增刪。